

通告  
二〇〇八年  
九月廿六日

2008  
／  
2009

第四十號

敬啓者：本校將於本年十月九日舉行全校學生陸上運動大會，貴子弟被選拔為運動員參與賽事，按照現行規例，倘台端同意貴子弟參加是項競賽，請簽具隨函附上之同意書乙份，並飭貴子弟於九月二十九日交回班主任辦理為荷。

此致

貴家長
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  
校長戴順有

同意書（運動員）

2008  
／  
2009

第四十號

本人  同意  
 不同意

敝子弟參加貴校於本年十月九日舉行之陸上運動大會左列已  之比賽項目及組別，並同意貴校所作一切安排，希予查照辦理是荷。

參加項目	比賽項目及組別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子
	（甲／乙／丙） 組	
	60米	徑 賽
	100米	
	200米	
	跳 高	田 賽
	跳 遠	
	擲 壘球	
	接 力	

此覆
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校長

（ ）年級（ ）班學生：

（ ）社

家長簽署：

二〇〇八年九月 日

（★請劃去不適用者）

負責人：潘寶玉主任